

標題：109 年中秋節及雙十節連續假期辦理接見日期公告

內容：

主旨：公告 109 年度中秋節及國慶日連續假期辦理接見日期。

依據：

依法務部矯正署 108 年 11 月 29 日法矯署安字第 10804008220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109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為中秋節連續假期之補行上班日，全日正常辦理接見、寄物及送入飲食。
- 二、 中秋節連續假期：109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至 10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，不辦理接見、寄物及送入飲食。
- 三、 109 年 10 月 4 日為當月第一個星期日之假日接見，全日正常辦理接見、寄物及送入飲食。
- 四、 國慶日連續假期：109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至 10 月 11 日（星期日），不辦理接見、寄物及送入飲食。